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同华轩岗二期 2×66 万千瓦项目 获得核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同华轩岗二期 2×66 万千瓦项目获得山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核准。核准文件《关于晋控电力同华轩岗二期 2×66 万千瓦项目核准的批复》（晋发改审批发〔2024〕317 号）主要内容如下：

一、为保障能源安全，确保电力供需平衡稳定，优化电源装机结构，根据《行政许可法》《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条例》《山西省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》等，同意建设晋控电力同华轩岗二期 2×66 万千瓦项目。

项目单位为晋控电力同兴山西发电有限公司。

二、项目建设地点为山西省忻州市原平市轩岗镇。

三、建设规模及主要建设内容。新建两台 66 万千瓦超超临界、一次再热、空冷燃煤发电机组及附属设施，同步建设脱硫脱硝设施。项目设计纯凝工况供电标煤耗 284.89g/kWh，设计年耗煤量 332 万吨。项目拟以 500KV 电压等级接入系统，

具体方案另行审定。

四、项目动态总投资 50.79 亿元，其中资本金占 20%，由企业自筹，其余资金由银行贷款解决。

目前，项目现场正在稳妥有序推进开工前各项准备工作。

公司目前无其他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等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，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五日